

昆明市官渡区教育体育局文件

官教体复〔2019〕3 号

昆明市官渡区教育体育局 关于对官渡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 会议第 163030 号建议的答复

张迎春、桂红、孙家兵、叶青、袁洪昆、杨丽华代表：

您在官渡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提出的第 163030 号《关于对在学校建立“儿童之家”的意见建议》的建议已于 2019 年 5 月交由我局办理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经与代表面商，代表反映五里社区、民航路社区因城中村改造，社区办公用房被拆迁，没有条件开展“儿童之家”工作。根据云南省妇儿工委办公室下发《关于省级示范县（市、区）及国家级儿纲示范县开展儿童之家建设项目活动的通知》（云妇儿工委办发〔2013〕20 号）文件精神，学校不具备建立“儿童之家”条件。

为切实解决代表所提问题，经区教育局研究并与代表沟

通，一是认真落实省、市关于课后三点半服务工作相关安排部署。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8〕80号）、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教基一厅〔2017〕2号）要求，今年3月，区教育局下发通知至全区各中小学校，要求学校将校内课后服务工作落实到位，现课后三点半服务工作全区54所公办学校均已全覆盖。学校的课后服务时间为周一至周五15:40-17:30。课后服务内容以学生独立完成作业和兴趣活动为主，在不加重学生课业负担的前提下，集中时间安排学生阅读、体育锻炼和发展艺术特长等，也可根据学生的兴趣爱好开展科普活动、创新教育、娱乐游戏、拓展训练、开展社团及兴趣小组活动、观看适宜儿童的影片等发展学生综合素质，对个别学习有困难的学生给予免费辅导帮助，鼓励中小学学校与校外活动场所联合组织开展学生综合实践活动等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二是统筹协调周边社区“儿童之家”资源。由区政府牵头，区妇联、区教育体育局、辖区街道协商，按照就近就便原则，由周边社区“儿童之家”承接，解决部分社区因办公用房拆迁无法开展“儿童之家”服务的问题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（联系人：龚钰婷 联系电话：67199504）

昆明市官渡区教育体育局

2019年3月20日



